

LED 燈具設計比賽

比賽詳情



主辦機構

-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機電工程署
- 香港照明學會
- 香港室內設計協會
- 明愛白英奇專業學校
- 香港知專設計學院
- 香港理工大學
- 香港高等教育科技學院

贊助機構

- 綠陽科技有限公司
- 宜家家居

比賽目的

- 促進家用 LED 燈泡的使用，並宣傳及介紹 LED 燈泡的優點
- 提高公眾對 LED 燈泡的認識，在他們選購 LED 燈泡時，能選擇帶有自願性能源效益標籤的 LED 燈泡

設計要求

- 設計具有 AC 220V 電源輸入的家用燈具
- 應使用 LED 燈泡作為主要光源，並設有燈泡底座，支架及基本控制組件在燈具中

參賽組別

(一) 學生組

- 必須是香港大專教育機構（包括大學或專業教育學院等）的全日制學生，科目不限
- 參賽者可以個人或小組方式參加比賽，而小組人數不可多於 3 人

(二) 公開組

- 任何有興趣之人仕
- 可以個人或機構名義參加比賽，每組人數不可多於 3 人

參賽者只可以參加一個組別。

比賽階段

比賽分為兩個階段：

第一階段 – 參賽者需提交燈具設計方案，經評審後各組別會選出參賽者進入第二階段比賽。

第二階段 – 參賽者需製作燈具模型，入圍單位將根據其第一階段所提交的方案製作燈具原型。

第一階段 - 設計方案

參賽者可以從以下家居照明範疇中選出一項並提交比賽設計方案：

- 用於在家讀書 或 工作的照明
- 客廳照明
- 飯廳照明
- 其他生活空間的應用

第二階段 - 1:1 燈具原型製作

入圍者 / 隊伍需根據其第一階段所提交的設計方案製作 1:1 燈具原型。

注意：

- 主辦機構將個別通知入圍單位。入圍單位應根據其第一階段所提交的設計方案製作燈具模型，並需於 **2021 年 4 月 2 日 (星期五)** 或之前將其燈具原型及原稿一起提交至主辦機構。
- 每個參賽者組別最多選出 10 個參賽單位進入第二階段比賽
- 學生組 / 公開組的入圍單位將分別獲得最高港幣 5,000 元/2,500 元的補貼，資助僅可用於製作比賽燈具模型，並需提交收據以申領相關補貼。

報名

有意參加之人仕或機構應在截止日期或之前向主辦機構提交以下文件以參加比賽：

- 已填妥及簽署的報名表格
(請盡早遞交報名表格，而設計方案可以最遲於 2020 年 12 月 21 日提交)
- 學生證副本 (只適用於學生組)
- 設計方案 (於 2020 年 12 月 21 日或之前提交)：
 - 不超過 10 頁和不多於 1,000 字，內容應包括設計概念、設計簡介、設計功能和使用材料及安全性等
 - A4 尺寸的硬複本展示 或
 - PDF 格式的軟複本
- 燈具設計方案的圖畫 / 素描 / 圖像 (於 2020 年 12 月 21 日或之前提交)
 - A3 尺寸的硬複本 或
 - PDF 格式的軟複本

報名截止日期：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星期一)

參賽單位需於截止日期前郵寄或電郵已填妥及簽署的報名表格、設計方案及其他所需證明文件副本以參加比賽。

郵寄地址：九龍灣啟成街 3 號 機電工程署總部 7 樓 能源效益事務處
(信封面請註明『LED 燈具設計比賽』)

電郵地址：kmyim@emsd.gov.hk

比賽日程 (暫定)

2020 年 12 月 21 日 (星期一)	報名及提交第一階段設計方案截止日期
2021 年 1 月	第一階段比賽評審及結果公佈
2021 年 4 月 2 日 (星期五)	提交第二階段燈具模型截止日期
2021 年 4 月中	入圍者與評審團會面
2021 年 5 月	公佈比賽結果和頒獎典禮

評審

- (一) 比賽的參賽作品將按照比賽的兩個階段進行評審。
- (二) 評審標準包括 LED 技術的應用、環保節能、創造和獨創性、美觀、功能和實用性以及安全性。
- (三) 每個組別最多選出 10 個參賽單位進入第二階段比賽 1:1 燈具原型製作。如果評審團認為某些參賽作品值得進入第二階段比賽，評審團保留更改獲選入第二階段比賽單位上限的權利。
- (四) 獲選進入第二階段的參賽單位必須製作 1:1 燈具原型，參賽單位有責任確保燈具模型是根據第一階段所提交的設計方案製作。
- (五) 第二階段入圍單位有機會獲邀與評審團會面，展示及講解他們的參賽作品。主辦機構將分別通知入圍單位的會面日期和詳情。

評審準則

評審團將根據以下因素評審參賽者所提交的設計：

評審範疇	評審準則
LED 技術的應用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使用 LED 燈泡作為主要光源
環保節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燈具用料及設計理念符合環保要求● 燈具能增強用家的環保及節能意識
創造和獨創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計概念具有獨特原創風格● 設計使用新技術或新材料
美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設計整體完整性和美感● 設計整體和顏色搭配和諧
功能和實用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備獨特或先進功能● 設計切合燈具應用範圍
安全性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燈具操作簡單，安全耐用

注意：

由於本比賽主題是以 LED 燈泡為設計基礎以達致環保及節能，如參賽作品中有使用 LED 燈泡以外的任何其他光源，會被扣分。

評審團

評審團由來自不同工程學會、照明學會和設計師協會的專業工程師和資深設計師組成。

結果公佈

- (一) 頒獎典禮暫定將於 2021 年 5 月舉行，詳細資料將於稍後時間公佈。
- (二) 評審團對比賽結果的決定為最終決定。
- (三) 如果參賽單位違反比賽的任何規則和條款，主辦機構保留拒絕授予任何獎項的權利。
- (四) 比賽結束後，主辦機構將通知參賽單位領取其燈具模型。如果參賽單位未能在指定時間內領取，主辦機構將自行處置未被領取的燈具模型。

獎項

學生組及公開組分別設有冠軍、亞軍、季軍、優異獎（最多兩名）及創意獎。得獎單位除獲頒發獎狀及現金券 / 購物券以作嘉許外，亦將會在比賽小冊子、報章特刊（如有）及其他合適媒體宣傳其得獎作品。

規則和條款

- (一) 每位參賽者只能提交一份報名申請。
- (二) 每個參賽單位均需要遞交一份已填妥及簽署的報名表格、設計方案及其他所需證明文件副本以參加此比賽。
- (三) 設計方案應包含設計概念，簡介，功能，材料，尺寸，安全性，設計圖畫 / 素描 / 圖像及任何有關燈具的資料。
- (四) 所有以電腦繪畫的設計圖像不得包含任何背景裝飾。
- (五) 參賽者的姓名或其他可以識別參賽者的資料不得出現在提交設計方案或燈具模型上。
- (六) 所有提交的設計方案或燈具模型必須是原創，從未參加過任何比賽或被展示作品，並且不得侵犯任何知識產權。主辦機構和評審團保留要求參賽單位在可疑情況下解釋和區分其設計與現有設計或產品的權利。
- (七) 已提交的設計不得在其他本地或海外設計比賽中贏得任何獎項。
- (八) 如有參賽單位違反上述規則和條款，主辦機構保留取消其參賽資格的權利。

知識產權

- (一) 每個參賽單位都應確保提交的設計是新作品和原創作品。參賽單位應該是該設計的知識產權的唯一擁有人 / 單位，並且他 / 她應採取適當的措施來保護其設計。
- (二) 因本比賽中提交的參賽設計所引起的任何知識產權侵權訴訟及賠償，主辦機構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 (三) 主辦機構保留在本比賽及其所有後續活動中展示和宣傳參賽單位所提交的設計和燈具模型的權利。
- (四) 主辦機構將謹慎處理所有參賽單位提交的設計和燈具原型，但主辦機構不會為本比賽中提交的參賽設計和燈具模型的任何損壞或損失負責。

查詢

比賽秘書處

電話：3155 3977

電郵：ledcompetition@emsd.gov.hk

嚴珏明先生

電話：3912 0634

電郵：kmyim@emsd.gov.hk